

龙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文件

龙常发〔2022〕28号

关于批准龙南市 2021 年财政决算的决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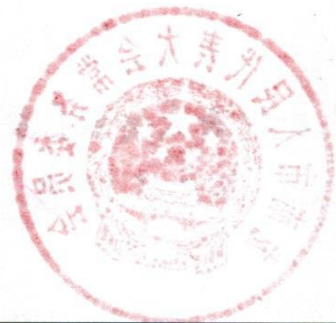
龙南市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，于 2022 年 8 月 9 日经过审查，决定批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龙南市 2021 年财政决算，同意市财政局局长王福红同志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龙南市 2021 年本级决算（草案）的报告》。

龙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
2022 年 8 月 12 日



抄送：市人民政府，市财政局。



抄送：市人民政府，市财政局。

龙南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2年8月15日印发